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长王亚朋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2,179,9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的比例为 2.69%，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442,602,888 股的比例为 2.75%，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比例为 3.17%）的董事长王亚朋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04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67%，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442,602,8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69%，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79%。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王亚朋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王亚朋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H 股总股本 67,910,000 股，合计总股本 452,679,288 股，回购专户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

王亚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2,179,9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的比例为 2.69%，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442,602,888 股的比例为 2.75%，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比例为 3.1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二级市场买入

3、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040,000 股，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67%，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442,602,8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69%，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比例不超过 0.79%，且减持数量未超过其持有公司 A 股股份总数的 25%。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比例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7、王亚朋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在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亚朋先生严格遵守上述规定，未出现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王亚朋先生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2、王亚朋先生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王亚朋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持续关注股份减持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王亚朋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5 日